

中共蚌埠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蚌埠市监察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9.00	0.00	86.00	20.00	66.00	13.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蚌埠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蚌埠市监察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99.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3.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86.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近两年均无出国（境）计划。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用于中共蚌埠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蚌埠市监察委员会组织的业务培训、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经费使用严格

执行《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78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3.00 万元，上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预计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与上年基本相同。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主管单位执纪审查、其他地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蚌埠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蚌办发〔2014〕21号）等相关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8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6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近两年公车总量未发生变化，公车运行费用趋于稳定；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近两年公务用车处置及购置需求基本平衡；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按公务用车配置管理规定购置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